

弋阳县民政局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弋阳县民政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弋阳县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弋阳县民政局是县人民政府主管工作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
- 2、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 3、负责社会组织工作；
- 4、实施社会救助服务工作。
- 5、落实儿童福利、老年福利、养老院建设工作。
- 6、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
- 7、主管社区建设、地名和行政区划工作，婚姻登记管理和儿童收养工作。
- 8、负责勘界工作，社会福利工作。
- 9、负责社会福利彩票发行工作。
- 10、负责殡葬行政管理工作，配合公安等部门搞好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收容遣送工作。
- 11、负责全县民政事业的计划、财务、统计和民政科技管理工作。
- 12、指导、监督全县民政事业费和各种资金的筹集使用与管理。

13、完成政府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弋阳县民政局（本级）、弋阳县社会福利院、弋阳县殡仪管理所。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31 人，其中在职人员 30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1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5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弋阳县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747.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4.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751.7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379.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24.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324.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99.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499.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499.38	总计	62	18,499.3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弋阳县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99.38	18,499.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37	34.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37	34.37					
2010303	机关服务		34.37	3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9.61	14,379.6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82	56.8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82	56.8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01.10	601.1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6.89	176.8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4.21	424.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7	45.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3	5.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4	39.64					
20810	社会福利		2,305.12	2,305.12					
2081001	儿童福利		84.50	84.50					
2081002	老年福利		658.65	658.65					
2081004	殡葬		581.97	581.9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33.04	433.04					
2081006	养老服务		12.00	12.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34.96	534.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576.86	576.8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19.50	519.5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7.36	57.3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569.37	8,569.3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76.65	2,676.65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892.72	5,892.72					
20820	临时救助		255.94	255.9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23.00	223.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2.94	32.9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44.83	1,644.83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63.61	263.6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1.23	1,381.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30	324.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30	32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3	36.03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	18.03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	18.03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00	18.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00	1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24.91	724.9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7.25	427.2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7.25	427.2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7.66	297.6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7.66	297.66					
229	其他支出	3,324.46	3,324.4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	3,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	3,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24.46	324.4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24.46	324.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弋阳县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37	34.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37	34.37				
2010303	机关服务		34.37	3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9.61	772.13	13,607.4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82	56.8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82	56.8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01.10	601.1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6.89	176.8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4.21	424.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7	45.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3	5.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4	39.64				
20810	社会福利		2,305.12	58.14	2,246.98			
2081001	儿童福利		84.50	3.84	80.66			
2081002	老年福利		658.65		658.65			
2081004	殡葬		581.97		581.9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33.04	54.30	378.74			
2081006	养老服务		12.00		12.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34.96		534.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576.86		576.8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19.50		519.5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7.36		57.3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569.37		8,569.3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76.65		2,676.65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892.72		5,892.72			
20820	临时救助		255.94		255.9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23.00		223.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2.94		32.9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44.83	10.80	1,634.03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63.61	10.80	252.8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1.23		1,381.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30		324.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30		32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3	18.03	18.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		18.03	18.03				

	补助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	18.03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00		18.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00		1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24.91		724.9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7.25		427.2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7.25		427.2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7.66		297.6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7.66		297.66			
229	其他支出	3,324.46		3,324.4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		3,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		3,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24.46		324.4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24.46		324.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弋阳县民政局

2022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747.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4.37	34.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751.7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379.61	14,379.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03	36.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24.91	297.66	427.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324.46		3,324.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99.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499.38	14,747.67	3,751.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499.38	总计	64	18,499.38	14,747.67	3,75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弋阳县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4,747.67	824.53	13,923.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37	34.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37	34.37	
2010303	机关服务		34.37	3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9.61	772.13	13,607.4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82	56.8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82	56.8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01.10	601.1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6.89	176.8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4.21	424.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7	45.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3	5.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4	39.64	
20810	社会福利		2,305.12	58.14	2,246.98
2081001	儿童福利		84.50	3.84	80.66
2081002	老年福利		658.65		658.65
2081004	殡葬		581.97		581.9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33.04	54.30	378.74
2081006	养老服务		12.00		12.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34.96		534.96
20811	残疾人事业		576.86		576.8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19.50		519.5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7.36		57.3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569.37		8,569.3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76.65		2,676.65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892.72		5,892.72
20820	临时救助		255.94		255.9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23.00		223.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2.94		32.9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44.83	10.80	1,634.03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63.61	10.80	252.8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1.23		1,381.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30		324.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30		324.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3	18.03	18.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	18.03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	18.03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00		18.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00		1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7.66		297.6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7.66		297.6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7.66		297.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弋阳县民政局

2022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9.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9.33	30201	办公费	33.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60	30202	印刷费	13.6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79	30203	咨询费	5.5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80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72.34	30205	水费	0.8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64	30206	电费	4.9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0	30207	邮电费	2.3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3	30208	取暖费	0.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04	30211	差旅费	2.0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65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9	30215	会议费	2.50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0.69	30216	培训费	1.5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7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8.7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77.08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8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9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3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5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49.97	公用经费合计					17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弋阳县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751.71	3,751.71	0.00	3,751.7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27.25	427.25	0.00	427.2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27.25	427.25	0.00	427.25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27.25	427.25	0.00	427.25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324.46	3,324.46	0.00	3,324.46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00.00	3,000.00	0.00	3,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00.00	3,000.00	0.00	3,00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324.46	324.46	0.00	324.46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324.46	324.46	0.00	324.4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弋阳县民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弋阳县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0.50	30.37	28.76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0.50	30.37	28.76
（1）国内接待费	7	—	—	28.76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7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22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弋阳县民政局 2022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机要通信用车	4	
4.应急保障用车	5	
5.执法执勤用车	6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其他用车	9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本表反映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8499.3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本年收入合计 18499.3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86.76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正常变动范围内。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8499.3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18499.3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8499.3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86.76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正常变动范围内；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824.53 万元，占 4.5%；项目支出 17674.85 万元，占 95.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863.31 万元，决算数为 18499.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8.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34.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为部门预算，上级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740.28 万元，

决算数为 1437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4.5%，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为部门预算，上级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03 万元，决算数为 3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8%，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为部门预算，上级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

（四）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724.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为部门预算，上级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

（五）其他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5 万元，决算数为 3324.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66.2%，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为部门预算，上级资金未纳入部门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4.5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29.8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07.09 万元，增长 25.3%，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基础绩效奖。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56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4.17 万元，下降 2.3%，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厉行节约。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0.09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85.43 万元，增长 246.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休人员抚恤金、一次性丧葬费。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30.37 万元，决算数为 28.7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4.7%，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1.59 万元，下降 5.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无变化，决算数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计划，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计划，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30.37 万元，决算数为 28.7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4.7%，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1.59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厉行节约。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厉行节约。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78 批，累计接待 222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国内同级交流、上下级来访等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无变化，决算数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无变化，决算数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无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无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4.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17 万元，下降 2.3%，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厉行节约。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部门其他车辆 0 辆。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8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7674.8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农村最低生活保障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92.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支出情况良好接下来我单位将根据支出绩效一评价结果进一步完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同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747.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751.7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

好,接下来我单位将根据整体支出绩效一应评价结果进一步完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同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进行绩效动态管理,按要求管理质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绩效自评总报告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下方附件。

绩效自评总报告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根据党和国家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制定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办县本级行政许可审批、行政确认和年检年审、行政服务事项。承担依法对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居)自治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区管理人员的培训和表彰工作;制定加强和改进城乡社区建设的措施和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法规和规章的实施;拟定本县行政区划发展规划;依法负责县内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行政区域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县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勘定,调处边界争议与纠纷;指导和管理全县地名工作。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指导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建设管理工作;承担老年人、孤儿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障工作;拟定福利彩票发行

管理实施办法并指导发行；制定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具体实施办法并指导使用；组织拟定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规划、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的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和儿童收养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涉外收养登记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保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指导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管理和流浪未成年保护机构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制定全县社会工作发展规划、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指导全县基层民政干部职工队伍建设；推进民政科技和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制定全县社会救助规划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工作；负责城乡特困人员和敬老院建设工作；负责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工作。负责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和使用；负责民政事业经费审计和督查；负责民政统计工作；指导、监督全县民政事业费的管理和使用。

2. 立项目的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3. 项目内容、执行标准和实施期限

(1) 民生工作经费，按要求全年全部完成。

(2) 困难群众救助民生资金，按要求全年全部完成。

4. 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弋阳县民政局支出预算共计18499.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4.53万元（人员经费529.87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74.5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0.1万元。)项目支出17674.85万元。已全部拨付。

5.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按照财务管理的有关规定，设置会计科目单位核算，确保专项经费专款专用，使项目资金能最大限度的发挥作用。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等

按照《弋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弋财监[2023]9号及《中共弋阳县委、弋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弋发[2019]12号)等文件精神及工作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民政工作得分 90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详见附表。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部门项目资金及时申拨，下年将更进一步规范资金拨付使用管理工作。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报县财政局备案，作为下一年度安排资金的依据，同时随同部门决算公开。

弋阳县民政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弋阳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92.72	5892.72	5892.7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实际拨付数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95%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人数	应保尽保	基本达成 目标	14	14	
		质量指标	低保标准	不低于 上年	基本达成 目标	13	13	
		时效指标	低保按时发放率	≥95%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 升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低保对象对政策实施的 满意度	≥88%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弋阳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6.65	2676.65	2676.6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实际拨付数全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95%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人数	应保尽保	基本达成目标	14	14	
		质量指标	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基本达成目标	13	13	
		时效指标	低保按时发放率	≥95%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低保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	≥88%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十七）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弋阳县民政局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弋阳县民政局依据政策文件：弋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全县 2022 年城乡困难群众提标提补工作的通知（弋府办字【2022】31 号）文件精神并结合实际情况，以落实“为民解困”为己任，扎实开展社会救助工作对 2022 年财政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是：一是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探索建立规范的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善财政预算编制方法，并为以后年度该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审核、预算安排提供决策依据；通过绩效评价使预算单位树立绩效意识、责任意识，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二是全面了解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执行情况以及取得的成绩和综合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确保有限的财政资金合理支配、科学安排，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坚持科学规范、真实有效、适用可行、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2、评价依据：根据弋阳县财政局下发的《弋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委托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绩效自评资金的范围：在2022年部门（单位）上报的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绩效目标的基础上，由项目资金申报部门（单位）开展绩效自评。

（三）绩效评价组织实施过程

1、对弋阳县财政局下发的《弋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进行了深入学习、研讨；

2、各涉及专项资金股室提交相关材料，并根据专项资金使用支出项目的有关绩效情况，填写绩效评价自评表；

3、按照自评表，收集相关评价数据，对数据进行甄别、汇总和分析；

4、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项目的各项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编写绩效评价报告。

5、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后，将绩效评价报告提交弋阳县财政局。

三、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2年度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共支出5892.72万元，以落实“为民解困”为己任，扎实开展社会救助工作，做好农村低保提标提补工作，详细了解和掌握保障对象的基本情况，做好复查工作，争取做到一户不漏、

对象准确、情况清楚。且做到农村低保对象“有进有出”，保障资金“有增有减”，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我县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四、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绩效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项目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等均达到了较为理想的目标。项目资金绩效得分100，总体绩效评价为优。

（一）项目绩效分析

1、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级指标已经全部完成，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均已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救助资金使用率达 100%。

（2）质量指标

低保救助对象标准质量标准，按文件要求不低于上年。

（3）时效指标

低保按时发放及时率为 100%。

（4）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全年发放 5892.72 万元。完成率 100%。

2、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救助对象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3、社会满意度

低保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达 88%。

弋阳县民政局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基本情况

弋阳县民政局依据政策文件：弋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全县 2022 年城乡困难群众提标提补工作的通知（弋府办字【2022】31 号）文件精神并结合实际情况，以落实“为民解困”为己任，扎实开展社会救助工作对 2022 年财政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是：一是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探索建立规范的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善财政预算编制方法，并为以后年度该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审核、预算安排提供决策依据；通过绩效评价使预算单位树立绩效意识、责任意识，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二是全面了解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执行情况以及取得的成绩和综合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确保有限的财政资金合理支配、

科学安排，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坚持科学规范、真实有效、适用可行、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2、评价依据：根据弋阳县财政局下发的《弋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委托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绩效自评资金的范围：在2022年部门（单位）上报的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绩效目标的基础上，由项目资金申报部门（单位）开展绩效自评。

（三）绩效评价组织实施过程

1、对弋阳县财政局下发的《弋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进行了深入学习、研讨；

2、各涉及专项资金股室提交相关材料，并根据专项资金使用支出项目的有关绩效情况，填写绩效评价自评表；

3、按照自评表，收集相关评价数据，对数据进行甄别、汇总和分析；

4、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项目的各项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编写绩效评价报告。

5、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后，将绩效评价报告提交弋阳县财政局。

三、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2年度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共支出2676.65万元，以落实“为民解困”为己任，扎实开展社会救助工作，做好城市低保提标提补工作，详细了解和掌握保障对象的基本情况，做好复查工作，争取做到一户不漏、对象准确、情况清楚。且做到农村低保对象“有进有出”，保障资金“有增有减”，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我县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四、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绩效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项目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等均达到了较为理想的目标。项目资金绩效得分100，总体绩效评价为优。

（一）项目绩效分析

1、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级指标已经全部完成，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均已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救助资金使用率达100%。

（2）质量指标

低保救助对象标准质量标准，按文件要求不低于上年。

(3)时效指标

低保按时发放及时率为 100%。

(4)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全年发放 2676.65 万元，完成率 100%。

2、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救助对象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3、社会满意度

低保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达 88%。